# 酒吧里 你喝的洋酒是真是假?

## 检查机关办理一起团伙制售知名品牌洋酒案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王擅文

本报讯 男子张某某伙同洪某某将一建材市场作为犯罪窝点,购人机械设备及马某利、轩某诗、芝某士等知名品牌洋酒的瓶塞、瓶盖、封口和二手空瓶等。他们将普通酒厂洋酒原液罐装其中,贴标出售给下家刘某某。刘某某则将上述假酒销售给上海多地夜场……

日前,青浦区人民检察院紧密配合公安机关,又快又准办理了一起知产侵权案,并以涉嫌假冒注册商标、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对上述三人提起公诉。

今年 3 月,青浦公安分局接到权利 代理人报案,于当月在青岛抓获制造假 洋酒的洪某某,在上海浦东抓获向浦 东、闵行等地的酒吧、KTV 销售假洋 酒的刘某某,随后,伙同洪某某制造假 洋酒的张某某投案。

6月21日,青浦检察院受理了这起三人团伙制假售假案件。经讯问犯罪嫌疑人,承办检察官了解到,这三人分

工明确,已形成成熟的上下链,将大量 无品牌的普通洋酒罐装包装成国际知名 品牌后销入上海各大夜场。截至案发, 作为上游的张某某、洪某某共计收取酒 款 50 余万元,下家刘某某销售酒款 75 万元。

在排摸三人银行流水及交易记录、聊天记录后,洪某某率先交代了自己的犯罪经过。原来,此前做外卖骑手的他在 2022 年 5 月结识了张某某,此时张某某正计划假冒注册的洋酒商标,招揽洪某某共同犯罪。

张某某购买了大量瓶盖瓶塞标贴封口等材料,在居住地附近的一建材市场内找到一处隐蔽的仓库,将其作为犯罪窝点,随后批发购买大量无品牌洋酒以及品牌洋酒空瓶,在这一小仓库内与洪某某共同制作大量带品牌的标贴,并进行罐装包装。其间,二人又联系身在上海的刘某某,刘某某表示愿意以 100 至300 元一箱的价格大量进货二人所"生产"的洋酒,随后出售给浦东、闵行等地的酒吧、KTV,从中牟取差价。

三人的违法行径暴露后,今年 3 月 23 日,警方先后抓获、传唤张某某等三人,并现场查获假冒知名品牌洋酒 30 余瓶、空瓶 6000 余个、包装箱 300 余个瓶盖、木塞 2600 余个、标识及二维码 1.2 万余个,以及大量加工设备、打码机、热风枪、盖压机等。经三人交代后,又在刘某某暂住处查获待销售的价值 16 万余元的假冒知名品牌洋酒 2000 余瓶。

检察机关经审查认为,张某某、洪某某经分工合作,未经注册商标所有人许可,雇用人员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情节特别严重。刘某某销售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三人行为均已触犯《刑法》,遂对其提起公诉。并建议法院对三人判处有期徒刑3年5个月至3年3个月不等,并处罚金40万元至25万元不等。

### 【延伸】

据悉, 青浦检察院已对两个团伙及

相关销售假洋酒的 KTV、酒吧涉案人员中 16 人批准逮捕。近期,检察机关又指导公安机关抓获向上述制作假洋酒团伙倒卖二手洋酒空瓶的王某某等人,至此,参与制造、销售假洋酒上下游链条的犯罪团伙相关人员基本全部到案。

由于这些知名洋酒,是有力拉动消费的神奇"催化剂",其权利人也是近期正在举办的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参展商,青浦检察院遂协同公安机关与品牌商们召开座谈会,并协同区法院、区市场监管局开展知识产权保护的探讨。

本案是青浦检察院对进博会和其他 展会确保"6+365"不间断知产全链条 保护工作的一个缩影。2022年,长三 角示范区青嘉吴三地检察机关在国家会 展中心成立了青浦区服务保障进博会知 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中心,目前已成为常 设机构。在此次进博会现场,就共有三 地 10 余名检察干警在"四叶草"驻点 办公,共护知识产权安全,着力营造良 好的食品安全和营商环境。

# "延时转账"保护不成反被骗子利用

一男子在游戏装备交易群实施诈骗被判刑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徐杰瑛

本报讯 "延时转账"本来是线上 支付平台用来保护用户财产安全的一项 功能,岂料一些不法分子却盯上了转账 的时间差,制作虚假转账截图实施诈 骗。

一男子吴某以购买游戏装备为由设下骗局,他利用延迟到账的时间差,骗取受害人的游戏装备、皮肤等,再转手卖出以此牟利。今年10月,经金山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吴某因犯诈骗罪被金山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2年,缓刑2年6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

今年1月,小李在一个游戏交流群内挂出了一件想要出售的装备,很快就有玩家联系他,称自己想要购买该装备。在与对方协商后,最终购买价格敲定在3000余元。

"我手机号换了,游戏交易平台用不了,你给我个支付宝账号,我直接把 钱转给你。"交易时,对方称换了手机 号无法使用曾注册的游戏交易平台,并 向小李索要收款账户。

想到自己是卖家,即便不走交易平台,也可以在收到款项后再转赠装备,小李没有多加思考就将自己的支付宝收款账号发给了买家。很快,小李就收到了对方发来的转账截图,截图显示对方已使用"延时转账"功能转出约定款项。

"我怕遇到的是骗子,设置了延时转账,转账发起后资金是不能撤回的,你可以先放心把装备转给我,万一你是骗人的,我还能有时间报警。"把截图发给小李后,对方主动解释了自己选择"延时转账"的原因。

看到截图上的收款人确实是自己,并且显示资金会在2小时后到账,又查询了延时转账的规则,的确如对方所说是无法撤回资金的,小李遂将装备转了过去。

可 2 小时过后,本应到账的款项却没有踪影,一头雾水的小李便想着联系买家询问情况,这才发现对方早已将自己拉黑。意识到自己可能遭遇了骗局,小李匆匆报了警。

今年2月,警方将骗子吴某抓获归案,其到案后如实供述了自己伪造"延时到账"交易截图,骗取游戏装备后转手卖出牟利的犯罪事实。

原来,小李并不是吴某骗局的唯一受害人。据悉,在 2022 年底,吴某就开始冒充买家潜入多个游戏装备交易群,以收购装备、皮肤等为由,诱导卖家答应私下转账交易。他用 P 图软件伪造交易截图,获取卖家信任后,利用"延时转账"时间差,骗得游戏装备、皮肤等。截至案发,吴某以此手法从多名受害人处骗得游戏道具,后转手卖出非法牟利共计 6 万余元。

"一开始只是想试试有没有人会上当,没想到轻轻松松就能赚到钱,后面就一发不可收拾。现在我已经把钱都赔给受害人了,也很后悔自己动歪念走错了路……"到案后,吴某追悔草及。

今年 10 月,金山检察院依法以诈骗罪对吴某提起公诉。检察机关认为,被告人吴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利用电信网络诈骗他人财物,数额巨大,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应当以诈骗罪追究其刑事责任。法院经审理,依法支持了检方的公诉意见。

## "刷单工作室"疯狂刷单80万笔

老板、员工犯非法经营罪悉数获刑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郝丛丛

本报讯 潘某从刷单这种现象中发现商机,随后在多地成立"刷单工作室"。在短短一年时间内,"工作室"的刷单量高达80多万笔,订单金额达7000多万元,同时也扰乱了市场秩序。

近日,经崇明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崇明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这起案件,法院以非法经营罪判处潘某有期徒刑5年9个月,并处罚金151万元;王某有期徒刑5年,并处罚金141万元;郁某、李某等人分别被判处刑罚。

2018 年,潘某发现很多网店为了把自己网店的数据和流量做得漂亮些,就会有刷单的需求,也就是在无真实货物交易的情况下,为商家虚增销量、虚假好评。

于是,他就与王某、郁某等人 合谋,陆续组织张某等人分别在安 徽、江苏、湖南等地成立"刷单工 作室"。

在刷单业务中,几人分工明确, 其中潘某负责联络统筹,王某负责招 揽有刷单需求的商户,郁某负责统计 账目及分配刷单盈利,张某等人作为 工作室负责人,招揽工作人员进行派 单、统计等工作,并吸揽刷单人员进 行刷单。

随着业务量不断增大,为提高刷 单工作效率,潘某还请来李某为刷单 软件系统进行优化升级。

经审计,仅 2022年4月至2023年3月,潘某、王某、郁某等人参与的刷单量高达80多万笔,订单金额达7000多万元,共获取商家佣金

600 余万元、买家佣金 200 余万元。其中李某参与的刷单佣金达 600 万余元,共获取研发及维护费用 17 万余元。

近日,崇明检察院经过审查认定,潘某等人违反国家规定,以营利为目的,明知是虚假信息仍通过信息网络有偿提供发布信息等服务,扰乱市场秩序,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均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五条第(四)项,应当以非法经营罪追究其刑事责任,最终潘某等人被法院判处上述刑罚。

#### 【检察官说法】

互联网时代,数据成为消费者评价 一家网店的重要参照,网络信用体系应 运而生

市场经营中,诚信经营是商家安身立命之本,更是消费者的安全阀,刷单炒信行为不仅破坏了整个网络购物的诚信体系,还侵害了消费者的合

刷单炒信的行为会对网购平台的信 誉排名机制造成破坏,影响到买卖双方 的正常经营与消费。

一方面, 大量卖家通过刷单炒信这一不正当竞争占据搜索的有利位置, 形成"劣币驱逐良币"的营销生态, 影响的自然是那些遵守网站规则的卖家的正常经营空间。

另一方面,虚假好评让消费者遭受蒙蔽,从而买到不合心意的甚至劣质的产品,长此以往,将严重扰乱网购市场的公平竞争秩序和正常买卖秩序。

在此,提醒网店经营者要依法依规 经营,一旦触犯经营规则,轻则遭受平 台处罚甚至关店,重则会受到法律的惩 处